

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

	类别	内容
1	名称	汕尾市沙舌尾片区文旅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服务
2	项目业主情况	项目业主名称：汕尾市善城金町湾景区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地址：汕尾市城区通港路 365 号 2 楼 203 之一 联系电话：13071505948 联系人：钟芷钰
3	中介服务名称	汕尾市沙舌尾片区文旅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服务
4	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	<p>1. 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：</p> <p>（1）具备有效的工程咨询单位资信证书（专业：市政公用工程或建筑，等级：乙级及以上）；</p> <p>2. 需要回避的机构：无。</p> <p>3. 根据项目实际需要的其他要求：</p> <p>（1）已在中国境内注册，在法律上、财务上独立，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，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；</p> <p>（2）未被列入“信用中国”网站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记录名单。</p>
5	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	<p>1. 项目基本情况：</p> <p>项目场地位于汕尾新港街道北侧区域，包含沙舌尾、新港村、炮台村、炮台油库所处的凤飞山、拆船厂等区域。场地总面积 89.78 万平方米(1346.8 亩)、陆地总面积 73.33 万平方米(1100.0 亩)、海域总面积 16.45 万平方米(246.8 亩)，建设内容主要有炮台村改造、游客服务中心改造、游客停车场建设等。本次服务主要针对上述区域建设文旅项目开展可行性分析工作，编制可行性研究报告。本项目估算投资额约 26500 万元。</p> <p>2. 服务内容：按照国家和广东省相关法律、法规、政策及工程咨询技术规范、规程、定额等编制可行性研究报告，出具符合相关要求的可行性研究报告及电子版给项目业主。</p> <p>3. 服务类型：工程咨询。</p> <p>4. 服务技术要求：</p> <p>（1）按国家法律法规和相关技术规范的要求实施本</p>

		<p>项目的可行性报告编制工作；</p> <p>(2) 按时提交成果数据等资料；</p> <p>(3) 保证所提供的文件资料的准确性、真实性、合法性和完整性；</p> <p>(4) 对项目涉及的财务数据、资产信息等严格保密，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。</p> <p>5. 服务人员要求：</p> <p>(1) 熟悉和掌握相关法律、法规与规章；</p> <p>(2) 项目组织机构必须健全、专业配套；</p> <p>(3) 团队配置不少于 5 人；</p> <p>(4) 项目负责人 1 名，须具备国家注册咨询工程师（投资）证书，且具有 3 年以上相关工作经验及类似项目经验。</p> <p>6. 质量要求：</p> <p>(1) 运营方案内容应全面、可行，符合行业规范及项目实际情况，能够有效指导项目运营提升；</p> <p>(2) 咨询服务应满足项目业主需求，协助完成谈判、协议梳理、环评沟通、融资配合等工作，相关成果应形成书面记录或建议；</p> <p>(3) 所有成果须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能够为项目后续实施提供可靠依据。</p> <p>7. 后续（售后）服务要求：</p> <p>根据委托方需求出具部分结果先行报告或修订报告，必要时配合出席相关会议，为项目后续工作提供技术支持。</p>
6	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	<p>1. 提供服务的方式： 合同签订后，中介机构须在约定时间内完成现场调研、资料梳理、报告编制等工作，并提交正式可行性研究报告。</p> <p>2. 提供服务的地点：汕尾市城区</p>
7	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	<p>1. 公开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。</p> <p>2. 报价方式：报服务总价（最高限价 35 万元至最低限价 30 万元）。</p> <p>3. 计价标准：本项目服务费用参照国家计委《建设项目前期工作咨询收费暂行规定》（计价格〔1999〕1283 号）收费标准，其中专业类型为建筑行业，最</p>

		终以第三方审核或财政/国资监管部门审核为准。
8	服务时间	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。本项目服务期在协议中另行约定。
9	验收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验收时间：服务完成后验收。 2. 验收程序：项目业主自行验收。 3. 验收标准：国家相关标准及本采购需求书要求。 4.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：以双方合同约定为准。
10	结算方式	以双方合同约定为准。
11	违约责任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中选机构未能按合同规定的时间完成服务，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合同总价 1%的数额向项目业主支付违约金；超过 5 日历天仍未能完成的，项目业主有权解除合同，中选机构退还项目业主已支付的合同金额并按本合同总金额的 20%向项目业主支付违约金，由此造成的项目业主经济损失由中选机构承担。 2. 中选机构提供的服务不符合约定，或者工作过程、结果存在错误、错漏等，项目业主有权选择解除合同，项目业主有权拒付合同金额，中选机构应当退还项目业主已付的合同金额，并由中选机构向项目业主支付本合同总金额 20%的违约金，由此造成项目业主或第三方损失的，中选机构承担损失赔偿责任；如不选择解除合同，由中选机构继续履行合同，中选机构应进行修正直至符合合同要求，由此造成逾期交付的，中选机构按合同约定承担违约责任。 3. 其它违约责任按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处理。
12	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。 2. 如发生争议以双方合同约定为准。
13	备注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中选机构须对项目有关情况保密，不得与项目利益相关的人接触，做好资料保密工作，保证所有资料不外泄； 2. 工作完成后，中选机构应将相关成果资料提交项目业主； 3. 确定中选机构后，中选机构需按中选通知书规

	定，按时签订并履行合同，合同须按有关规定报有关部门备案，在规定时间内上省中介超市平台备案。
--	---

汕尾市善城金町湾景区旅游开发有限公司

2026年5月9日

